

浙江万丰奥威汽轮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万丰奥威汽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2年1月2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1月20日以电子邮件或专人送达等方式交公司全体董事；会议应到董事8人，实到8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滨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通讯方式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

同意提名赵亚红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在其正式当选公司董事后，同意其担任第七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以上任职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详细内容见公司于2022年1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上披露的《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公告》（公告号：2022-003）。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同意聘任王燕杰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职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于2022年2月15日下午14:30在浙江新昌公司会议室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第一项议案。

详细内容见公司于2022年1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上披露的《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号：2022-004）。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浙江万丰奥威汽轮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1 月 26 日

附：赵亚红先生简历

赵亚红：男，1970 年 7 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中国并购交易师。现任万丰奥特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杭绍台铁路有限公司董事，绍兴万林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曾任中国银行新昌支行营业部主任、兴业银行绍兴支行营业部总经理助理，万丰奥特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万丰锦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浙江万丰奥威汽轮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赵亚红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其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未持有公司股份，在公司控股股东万丰奥特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担任董事、副总裁，在绍兴万林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担任执行董事，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王燕杰先生简历

王燕杰：男，1985 年 7 月出生，硕士研究生。于 2017 年 8 月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2021 年 9 月任职于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曾任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部长助理、证券事务代表。

王燕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

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的相关规定。

王燕杰先生通讯方式：

办公电话：0575-86298339

传 真：0575-86298339

电子邮箱：yanjie.wang@wfjt.com

通信地址：浙江省新昌县工业区浙江万丰奥威汽轮股份有限公司

邮政编码：312500